

##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持计划延期履行的议案》，同意将吴宏亮先生、赵健先生、李兰天先生、郑敏鹏先生、付波兰女士、郁晖先生、李民先生、王智强先生、李欢先生（以下合称“增持人”）的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延长至2019年4月30日。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就该事项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计划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2018年7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3），吴宏亮先生、赵健先生、李兰天先生、郑敏鹏先生、付波兰女士、郁晖先生、李民先生、王智强先生、李欢先生（以下合称“增持人”）计划拟在未来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本公司股份，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10,000万元，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增持计划尚未实施。

#### 二、延期实施增持计划的原因

鉴于2018年下半年资本市场大幅波动，加之受影视行业舆情的影响，增持人资金筹措进度低于预期，预计无法在原定增持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经审慎研究，增持人申请延长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延长期限

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除上述调整外，增持计划其他内容不变。

### 三、本次增持计划延期的决策程序

2018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持计划延期履行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了该议案，因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监事不足全体监事人数的半数，无法形成决议，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增持人本次增持计划延期的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审议。

### 四、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增持计划延期的独立意见

鉴于 2018 年下半年资本市场大幅波动，加之受影视行业舆情的影响，增持人资金筹措进度低于预期，预计无法在原定增持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增持人申请延长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增持计划延期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相关决议合法、有效。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增持人本次增持计划延期的事项，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经非关联股东审议。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唐德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